2018-2019学年第一学期第五周考勤情况公布

**旷课名单**

**17级**

工程（1）班： 何通鹏（10月12日1—3节）

日语（1）班： 王 磊（10月9日1—2节） （10月10日1—2节）

（10月11日1—2节） （10月11日3—4节）

**自律部突击检查情况**

**2018年10月8日 晚自习**

**旷课**

**18级**

经济（1）班： 赵芊皓（2节）

审计（2）班： 章 诚（2节）

**未交考勤表班级**

**16级**

税收（1）班 税收（3）班 法学（1）班 法学（2）班

行管（1）班 工程（2）班 工商（1）班 工商（2）班

市营 C 1 班 市营 C 2 班 物流（2）班 A C A 班

财管（2）班 会计（1）班 保险（1）班 国贸（1）班

国贸D 1 班 金融（3）班 经济（1）班 日语（1）班

日语（2）班 电商（2）班 电商 C 1 班 电商 C 2 班

计算机（1）班 计算机（2）班 信息（1）班 信息（2）班

应统（1）班 应统（2）班

**17级**

财政（3）班 法学（1）班 工程（2）班 工商（1）班

工商（2）班 物流（1）班 财务（1）班 税收（1）班

社工（1）班 市营 C 1 班 市营 C 2 班 市营 C 3 班

A C A 班 C　M　A　班 审计（1）班 资评（1）班

保险（1）班 金融（3）班 国贸 D 1班 英语（3）班

英语（5）班 电商（2）班 电商（3）班 计算机（1）班

计算机（2）班 应统（1）班

**请各副班长注意**

1、以上的旷课与迟到名单均摘自各班副班长填写的考勤表，若有疑问，请向各班副班长询问。

2、请各班副班长及时将考勤表于每周一16点之前交至七寝学生之家。

3、交考勤单时，将上周的考勤情况汇总附上各请假人的请假条，否则以旷课处理。

4、如发现考勤单上有误，请于下周星期一前及时与联系人联系。

5、考勤表会在食堂门口张贴、学院团委官网公示及学生会微信公众号微信推送，请各班副班长及相关人员及时关注。

6.本表负责人：陈婉婷 刘一鸣 吴新乐

联系人：张同学 联系电话： 15356621937

 浙江财经大学东方学院学生委员会

 2018年10月18日